1/4 中缝

2/3 中缝

5/8 中缝

6/7 中缝

公告专栏

李福进：本院受理青海紫焰商贸有限公司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青0105民初576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西宁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青海省西宁市城北区人民法院

刘井伟：本院受理黄翠萍与你追索劳动报酬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须知、权利义务书、廉政监督卡、开庭传票、(2023)苏0281民初20865号民事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期限及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答辩、举证期满后第3日8时45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临港经济开发区人民法庭第三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江苏省江阴市人民法院

董志全：本院受理云南腾冲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你信用卡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公告送达(2023)云0581民初5658号民事判决书，判决：1.由董志全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归还云南腾冲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用卡欠款本金2000元，并支付自2020年5月1日起至信用卡欠款本金2000元清偿完毕之日止按(云南省农村信用社金碧贷记卡领用合约)约定计算的利息、违约金。但以上利息、违约金等之和以不超过年利率24%为限2.驳回云南腾冲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50元，由董志全负担。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固东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保山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云南省腾冲市人民法院

廖建军：本院受理湖州合景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你追偿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举证须知、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及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9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下蜀法庭第一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孙大鹏：本院受理(2023)苏1183民初8419号句容市后白镇小珍苗木种植场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第十三法庭领取判决书，逾期不领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自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镇江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张雄：本院受理谢海华诉你房屋租赁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诉讼文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及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2024年1月23日15时30分在本院第二审判庭公开审理，请按时到庭，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广西壮族自治区钦州市钦北区人民法院

续大贵：本院受理王朝琴与你离婚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0115民初1617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汤山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人民法院

南京富康精细化工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南京市江宁区汤山街道阜庄村村民委员会与你公司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2023)苏0115民初12561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汤山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人民法院

谢倩：本院受理王建东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须知、权利义务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长泾法庭第四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江阴市人民法院

金海：本院受理金晓春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0281民初13703号民事判决书及上诉须知。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阴泰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本院受理江苏中宝建材有限公司与你公司票据追索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应诉通知书、起诉状副本、证据材料副本、民事裁定书(转普)、权利义务通知书、举证须知、廉政监督卡等。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临港经济开发区人民法庭第二审判庭审理，逾期则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江阴市人民法院

陶福忠：本院受理江阴市新桥镇亮点门窗店诉你定作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证据、民事裁定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休假日顺延)在本院华士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江阴市人民法院

赵祥奇：本院受理陶小逵与你追索劳动报酬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诉状副本、证据材料副本、廉政监督卡、举证须知、权利义务通知书、诉讼参加人诚信诉讼须知、风险提示书、应诉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及开庭传票等材料。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下蜀法庭第一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孙大鹏：本院受理(2023)苏1183民初8419号句容市后白镇小珍苗木种植场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第十三法庭领取判决书，逾期不领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自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镇江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张雄：本院受理谢海华诉你房屋租赁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诉讼文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及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2024年1月23日15时30分在本院第二审判庭公开审理，请按时到庭，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广西壮族自治区钦州市钦北区人民法院

续大贵：本院受理王朝琴与你离婚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0115民初1617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汤山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人民法院

黄小凤：我院受理原告林敏军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诉状及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2023)浙0382民初11710号民事裁定书、廉政监督卡、外网查询告知书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答辩期限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本案定于2024年2月1日14时10分在本院大荆人民法庭适用普通程序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审理。

浙江省乐清市人民法院

安徽杰顺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刘波：本院审理原告乐清市三纳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诉你们合同纠纷一案，因无法用其他方式送达，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3)浙0382民初10534号起诉状及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风险提示书、廉政监督卡、文书上网通知书等。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柳市人民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答辩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本案定于2024年2月5日9时00分在本院柳市人民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浙江省乐清市人民法院

王易彬：本院审理原告叶成诉你合同纠纷一案，因无法用其他方式送达，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浙0382民初11009号起诉状及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风险提示书、廉政监督卡、文书上网通知书、民事裁定书(转普通程序)等。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柳市人民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答辩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本案定于2024年2月5日10时00分在本院柳市人民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浙江省乐清市人民法院

安徽民泰电力工程有限公司：本院审理原告温州常亚电力设备有限公司诉你司合同纠纷一案，因无法用其他方式送达，依法向你司公告送达(2023)浙0382民初11251号起诉状及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风险提示书、廉政监督卡、文书上网通知书、民事裁定书(转普通程序)等。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柳市人民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答辩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本案定于2024年2月20日9时00分在本院柳市人民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浙江省乐清市人民法院

(2023)川0726民初1934号　吴恒：本院受理的原告刘强与被告吴恒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川0726民初1934号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45日内到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和副本，上诉于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四川省北川羌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吉林省钛马赫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张洋与被告吉林省钛马赫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装饰装修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吉0192民初2798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一、被告吉林省钛马赫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立即支付原告张洋工程款27041.75元及利息(利息以27041.75元为基数，自2023年9月1日起按照同期一年期LPR计算至实际给付之日)；二、驳回原告张洋的其他诉讼请求。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条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591元，由被告吉林省钛马赫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负担485元，由原告张洋负担106元；公告费两次共计520元，由被告吉林省钛马赫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负担。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吉林省长春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长春汽车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吉林省钛马赫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张洋与被告吉林省钛马赫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装饰装修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吉0192民初2802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一、被告吉林省钛马赫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立即支付原告张洋工程款260731元及利息(利息以260731元为基数，自2023年9月1日起按照同期一年期LPR计算至实际给付之日)；二、驳回原告张洋的其他诉讼请求。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条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3400元，由被告吉林省钛马赫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负担260731元，由原告张洋负担1000元。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吉林省长春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长春汽车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张树权：本院受理原告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市分公司与被告张树权保证保险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吉0192民初3375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一、被告张树权于本判决生效后立即偿还原告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市分公司代偿款3518066元及违约金(以3518066元为基数，自2017年4月13日起至实际给付之日止，按年利率14.8%计算)；二、被告张树权于本判决生效后立即支付原告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市分公司保险费818.8元。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条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793元，公告费两次共计520元，由被告张树权负担。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吉林省长春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浙江省乐清市人民法院

王易彬：本院受理原告珀莱雅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诉被告王文君侵害商标权纠纷一案，原告的诉讼请求为：1、判令被告立即停止销售侵犯原告注册商标专有权商品的行为，销毁库存侵权产品。2、判令被告赔偿原告的经济损失人民币3万元(包括原告为制止侵权行为所支付的调查取证费，律师代理费、交通住宿费等)。3、判令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诉讼风险提示书、参加诉讼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一速裁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特此公告。

河南省开封市龙亭区人民法院

公　告

苏州嘉昌包装制品有限公司：我中心受理你方工伤职工高宗军提出的先行支付申请，并已依法先行支付高宗军工伤保险待遇20608.13元。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工伤保险基金先行支付偿还决定书》(请你方在公告期满后10日内偿还我中心先行支付的费用20608.13元)，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如对偿还决定书不服，可自公告期满之日起60日内向昆山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自公告期满之日起六个月内向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昆山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领取提存款公告

科尔沁左翼后旗交通运输局与绥化市公路桥梁工程有限公司因施工合同欠付工程款63，842.00元，现已提存我处。根据民法典规定，请于2028年10月19日前领取，逾期未领取将归国家所有。电话0475-5212284。

内蒙古自治区科尔沁左翼后旗公证处
2023年12月18日

领取提存款公告

科尔沁左翼后旗交通运输局与山西清源路桥工程有限公司因施工合同欠付工程款469，030.28元，现已提存我处。根据民法典规定，请于2028年10月19日前领取，逾期未领取将归国家所有。电话0475-5212284。

内蒙古自治区科尔沁左翼后旗公证处
2023年12月18日

领取提存款公告

科尔沁左翼后旗交通运输局与榆林市香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因施工合同欠付工程款913，585.10元，现已提存我处。根据民法典规定，请于2028年10月19日前领取，逾期未领取将归国家所有。电话0475-5212284。

内蒙古自治区科尔沁左翼后旗公证处
2023年12月18日

公告专栏

(2023)苏0311民初3271号　李春荣：本院受理原告权修运与被告李春荣离婚纠纷一案，因通过其他方式无法向你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0311民初13271号案件的起诉状副本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逾期不提出答辩状的，不影响人民法院审理，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30分(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六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徐州市泉山区人民法院

唐碧峰：本院已受理务川志海兽药世芬服务站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廉政监督卡、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告知书、转普裁定书及开庭传票。自发出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的15日内，并定于2024年2月2日早上9:00在本院第三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希望你按时到庭参加诉讼，否则本院将依法缺席裁判。

贵州省务川仡佬族苗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2023)苏0311民初1069号之一　被告耿磊：关于原告纪彩芳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本院向你送达(2023)苏0311民初11069号民事判决书、诉讼费催缴通知书等。请自本公告刊登之日起三十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你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徐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徐州市泉山区人民法院

河南中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河南中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喻万成：本院受理任关翔诉你劳动争议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书副本、应诉通知书、民事诉讼权利义务须知、举证通知书、诉讼风险告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答辩期满后的第三日上午10时(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准时开庭，逾期不到庭，将依法缺席审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和硕县人民法院

河南中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河南中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喻万成：本院受理张亚平诉你劳动争议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书副本、应诉通知书、民事诉讼权利义务须知、举证通知书、诉讼风险告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答辩期满后的第三日上午10时(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准时开庭，逾期不到庭，将依法缺席审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和硕县人民法院

河南中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河南中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喻万成：本院受理叶义和诉你劳动争议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书副本、应诉通知书、民事诉讼权利义务须知、举证通知书、诉讼风险告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答辩期满后的第三日上午10时(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准时开庭，逾期不到庭，将依法缺席审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和硕县人民法院

河南中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河南中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喻万成：本院受理喻铭章诉你劳动争议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书副本、应诉通知书、民事诉讼权利义务须知、举证通知书、诉讼风险告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答辩期满后的第三日上午10时(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准时开庭，逾期不到庭，将依法缺席审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和硕县人民法院

(2023)浙0482民初4478号　王建义(公民身份号码：410224197109193214)：本院受理原告聂赛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因你下落不明，无法直接送达，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的规定，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3)浙0482民初4478号判决书。限你自公告起三十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次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浙江省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

浙江省平湖市人民法院

(2023)苏1323民初8441号　周金云：本院受理的原告朱惠峰与你房屋租赁合同纠纷一案，本案适用小额诉讼程序，实行一审终审，已经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3)苏1323民初8441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泗阳县人民法院

(2023)浙0382民初11710号　黄小凤：我院受理原告林敏军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诉状及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2023)浙0382民初11710号民事裁定书、廉政监督卡、外网查询告知书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答辩期限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本案定于2024年2月1日14时10分在本院大荆人民法庭适用普通程序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审理。

浙江省乐清市人民法院

安徽杰顺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刘波：本院审理原告乐清市三纳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诉你们合同纠纷一案，因无法用其他方式送达，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3)浙0382民初10534号起诉状及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风险提示书、廉政监督卡、文书上网通知书等。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柳市人民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答辩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本案定于2024年2月5日9时00分在本院柳市人民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浙江省乐清市人民法院

王易彬：本院受理原告珀莱雅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诉被告王文君侵害商标权纠纷一案，原告的诉讼请求为：1、判令被告立即停止销售侵犯原告注册商标专有权商品的行为，销毁库存侵权产品。2、判令被告赔偿原告的经济损失人民币3万元(包括原告为制止侵权行为所支付的调查取证费，律师代理费、交通住宿费等)。3、判令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诉讼风险提示书、参加诉讼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一速裁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特此公告。

河南省温县人民法院

司增玉：本院受理常明安诉你劳务合同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开庭传票、应诉及举证通知书、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答辩状。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5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二法庭开庭审理，逾期依法裁判。

江苏省丰县人民法院

谢中杰：本院受理原告李梦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及开庭传票。自公告送达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2024年2月8日9时在本院第七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山东省兰陵县人民法院

张林根、董其英：原告嘉兴市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与你追偿权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浙0402民初7097号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证据副本。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长水法庭公开审理，逾期依法判决。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

邹灯：原告章建强与你房屋租赁合同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合议庭人员通知书、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4号法庭开庭审理，逾期依法裁判。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

嘉兴瑞湘建筑劳务有限公司、王真兵：原告陈世才与你劳务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浙0402民初6272号民事判决书一份。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

陈绍福、方丽丽：原告赵孝明与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浙0402民初7471号民事裁定书一份。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裁定书送达之日起十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

王立军：原告汤亚与你运输合同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浙0402民初8287号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合议庭成员通知书、证据副本。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新丰法庭第2法庭公开审理，逾期依法判决。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

周红英：原告姜水华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浙0402民初6490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次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

昆山市花桥镇英泰房产中介所：本院受理上海易好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与你方中介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0583民初1870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陈燕琼、金可峰：本院受理昆山源德物业服务有限公司与你们物业服务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0583民初1601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程春宝：本院受理杨仕彬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和证据材料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答辩期和举证期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9时30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速裁法庭(五)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审判。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姚红波：本院受理原告内蒙古协泰商贸有限公司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豫0329民初5281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南省洛阳市中级人民法院。

河南省伊川县人民法院

刘世龙：本院受理原告伊川县中成置业有限公司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送达(2023)豫0329民初486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南省洛阳市中级人民法院。

河南省伊川县人民法院

翟伟标：本院受理原告王现社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送达(2023)豫0329民初487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南省洛阳市中级人民法院。

河南省伊川县人民法院

沙荷玉：本院受理游继雄与你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0402民初689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提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同时根据《诉讼费用交纳办法》的有关规定，向该院预交上诉案件受理费。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吴文秀、丁广武、临沂富洋物流有限公司、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临沂中心支公司、兰陵县建华运输有限公司、韩乐贵、海城市保利冷链运输有限公司、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锦州市分公司、刘敏、安徽祥杰物流有限公司、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合肥中心支公司：本院受理罗贤树与你们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3)苏0583民初1349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吕勇：本院受理王一新诉你追索劳动报酬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前黄人民法庭第二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人民法院

上海聚永孜真空设备科技有限公司、徐秋龙：本院受理苏州市驰豪工业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与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3)苏0585民初873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太仓市人民法院

苏州科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本院受理(2023)苏0583民初26705号原告兰景泰电子材料(苏州)有限公司与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因无法以其他方式向你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30分(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在本院千灯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王盼盼：本院受理(2023)苏0583民初26646号原告张丽霞与你非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一案，因无法以其他方式向你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30分(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在本院速裁法庭(三)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倪文超：本院受理丁洁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举证通知书、告当事人书、证据材料、开庭传票、简转普裁定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速裁法庭(三)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仲裁公告

工多多(河北雄安)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本会受理山东汇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与你方服务合同纠纷案[(2023)津仲字第1903号]，因无法通过其他方式送达仲裁文书等，现公告送达。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到本会领取答辩文书等，逾期视为送达。公告期满后7日内答辩并提交证据材料；3日内选定仲裁员，逾期由本会主任指定。仲裁庭组成后2日内领取组庭通知书。2024年3月19日9时30分在本会开庭审理。届时未出庭，仲裁庭依法缺席裁决。

天津仲裁委员会

李玉婷：本会受理天津市万星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与你方服务合同纠纷案[(2023)津仲字第1168号]，因无法通过其他方式送达仲裁文书等，现公告送达。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到本会领取答辩文书等，逾期视为送达。公告期满后7日内答辩并提交证据材料；3日内选定仲裁员，逾期由本会主任指定。仲裁庭组成后2日内领取组庭通知书。2024年3月20日9时30分在本会开庭审理。届时未出庭，仲裁庭依法缺席裁决。

天津仲裁委员会

天津福星安邦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本会受理天津渤海新能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与你方纠纷案[(2023)津仲字第1064号]，因无法通过其他方式送达仲裁文书等，现公告送达。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到本会领取答辩文书等，逾期视为送达。公告期满后7日内答辩并提交证据材料；3日内选定仲裁员，逾期由本会主任指定。仲裁庭组成后2日内领取组庭通知书。2024年3月5日9时30分在本会开庭审理本案。届时未出庭，仲裁庭依法缺席裁决。

天津仲裁委员会

西藏润誉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本会受理的申请人杨亚方与你公司的合作经营合同纠纷案，案件编号为[2023]津仲字第0917号，仲裁庭已依法报本会作出裁决。现向你公司送达[2023]津仲裁字第0917号裁决书。请你公司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会领取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天津仲裁委员会

广东希城供应链有限公司、陈超：本会受理的SOLARISUS CO.,LIMITED(梭纳投资有限公司)与你们及Westlife International.,Limited(西城国际有限公司)买卖合同争议(2022)苏仲裁字第1191号案，已审理终结。现向你们公告送达(2022)苏仲裁字第1191号裁决书，限你们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会(苏州市凤凰街334号)领取裁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

苏州仲裁委员会

山东亿博涵建材有限公司：本会受理的华融河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与你之间的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保裁字第297号裁决书。自公告起30日内来本会(-保定市北二环大学科技园6A号楼5层东)领取，逾期视为送达。本裁决为终局裁决。

保定仲裁委员会

湖州嘉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本会受理的申请人施兴龙、章月华与你方间的商品房买卖合同纠纷案件，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湖仲(2022)裁字第148号变更仲裁请求申请书一份，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在此期间，你方也可以到本会领取上述法律文书及相关证据材料。本会地址：浙江省湖州市凤凰路730号经纬大厦4楼。

湖州仲裁委员会

沈赟勤：本会受理的申请人信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湖州中心支公司与你方的保险代理合同纠纷案件，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湖仲(2023)裁字第50号仲裁通知书、仲裁申请书副本、仲裁暂行规则、仲裁员名册、组庭方式及仲裁员选定书和有关证据材料，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在此期间，你方也可以到本会领取上述法律文书及相关证据材料。本会地址：浙江省湖州市凤凰路730号经纬大厦4楼。

湖州仲裁委员会

海南荣宝农贸市场综合开发有限公司：本委已经受理文琼与你公司劳动争议一案(东劳人仲案字〔2023〕第203号)，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应诉通知书、申请书副本及开庭通知。限你公司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委应诉，逾期视为送达。本委定于2023年2月7日9时在东方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仲裁庭(东方市北九龙路17号东方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楼)开庭审理此案。请准时参加庭审，否则本委将依法按缺席裁决。请在开庭后30日内到本委领取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东方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张胜祥(公民身份号码：522724199***3659)**：本委受理福劳(人)仲案字(2023)226号盛屯能源金属化学(贵州)有限公司与你劳动争议案件，现依法向你方送达福劳(人)仲案字(2023)226号仲裁裁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即视为送达。

贵州省福泉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公告专栏

遗失声明

焦柠(性别：男，母亲姓名：王桂华，父亲姓名：焦前奖)遗失湖南省出生医学证明，编号D430286251，声明作废。

刘韵曦(性别：女，母亲：张敏，父亲：刘魁)出生于2018年08月10日，编号R430532665出生医学证明遗失，声明作废。

吉布不慎遗失河西学院学校学生证，证号542428200310230015，声明作废。

黄观毅于2023年12月14日在乌鲁木齐不慎遗失身份证，证号：440982199601013867，本人已申领新证，此证已失效，特此声明。

张亚飞，义务兵证丢失，证号：兵字第20220179248号，声明作废。

江荣胜于2023年12月14日不慎遗失身份证，证号：350104197804191555，本人已申领新证，此证已失效，特此声明。

张绍斌，于2023年12月14日遗失身份证(身份证号：120107199304086017)自见报之日起不承担被人冒用而引发的一切法律责任，特此声明。

陈忠华身份证遗失，证号：513621198302022891自见报之日起不承担被人冒用而引发的一切法律责任，特此声明。

本人张艳(身份证号：420326197906201027)不慎遗失身份证，银行卡中国邮政621799495001231319中国农业622841208301561076O声明作废。2023年12月13号，自登报之日起不承担被人冒用而引发的一切法律责任，特此声明。

**赫章县野马川利河